

上海市宝山区信息化委员会文件

宝信息委〔2024〕1号

关于转发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“双千兆”网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近日，市通信管理局、市经信委、市教委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规划资源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委、市交通委、市文旅局、市卫健委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体育局、市国资委、市房管局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“双千兆”网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沪通信管发〔2023〕42号），现我委将该通知转发给贵单位。

请贵单位根据本实施意见和市条线主管部门的具体要求，遵循共建共享原则，与市通信管理局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公室

宝山办事处（以下简称：宝山办事处）做好统一接洽，并加快推进免费接入“双千兆”网络（电信、移动、联通、广电 4 家信号）的相关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宝山办事处联系方式：唐建清 18918562031

附件：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促进“双千兆”网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



抄送：各街镇（园区）

上海市宝山区信息化委员会

2024 年 1 月 5 日印发
